

五、小微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鸡西市城子河区永丰朝鲜族乡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永丰朝鲜族乡乡村振兴工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永丰朝鲜族乡乡村振兴工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黑龙江岱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9人，营业收入为1471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37.3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___/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/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/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/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/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/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岱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日期：2023年3月30日

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黑龙江岱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查询

小微企业库说明

• 黑龙江岱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城子河分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230300MA1B1MK934 成立日期: 2019年04月11日 登记机关: 鸡西市城子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• 黑龙江岱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230300MA19K7NH0H 成立日期: 2017年08月14日 登记机关: 鸡西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首页 <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
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650856
技术咨询: 微信搜索“你呼我应”公众号, 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黑龙江岱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 | 91230300MA19K7NH0H | 注册资本 | 1000万人民币 |
| 登记机关 | 鸡西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| 所属门类 | 建筑业 |
| 成立日期 | 2017年08月14日 | 行业 |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|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
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650856
技术咨询: 微信搜索“你呼我应”公众号, 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



交易执行案例
2022001
黑龙江岱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2023-04-07 14:33:56